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201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8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6

§7 投资组合报告	3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4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5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6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6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6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7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3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9 基金份额变动	39
§10 重大事件揭示	3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3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1
§11 备查文件目录	41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1
11.2 存放地点.....	41
11.3 查阅方式.....	4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场内简称：泰达聚利）	
基金主代码	1622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五年内封闭运作，不开放申购、赎回，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5 月 13 日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82,104,870.5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07-08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聚利 A（场内简称：聚利 A）	泰达宏利聚利 B（场内简称：聚利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34	15003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07,473,410.47 份	474,631,460.0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证券，在合理控制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从利率、信用等角度深入挖掘信用债市场投资机会，在有效控制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等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创造稳健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9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泰达宏利聚利 A（场内简称：聚利 A）	泰达宏利聚利 B（场内简称：聚利 B）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聚利 A 份额将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	聚利 B 份额则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曹桢桢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10-66577728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irm@mfcteda.com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9-88888	95566
传真	010-66577666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33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刘惠文	肖钢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 www.mfcted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2、23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 - 201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0,944,286.06
本期利润	159,389,099.8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0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9.5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7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5,732,287.6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6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73,938,088.2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2.1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3%	0.17%	0.46%	0.11%	1.17%	0.06%
过去三个月	7.58%	0.14%	2.83%	0.09%	4.75%	0.05%
过去六个月	9.79%	0.13%	3.75%	0.09%	6.04%	0.04%
过去一年	11.88%	0.13%	4.21%	0.12%	7.67%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10%	0.13%	3.40%	0.11%	8.70%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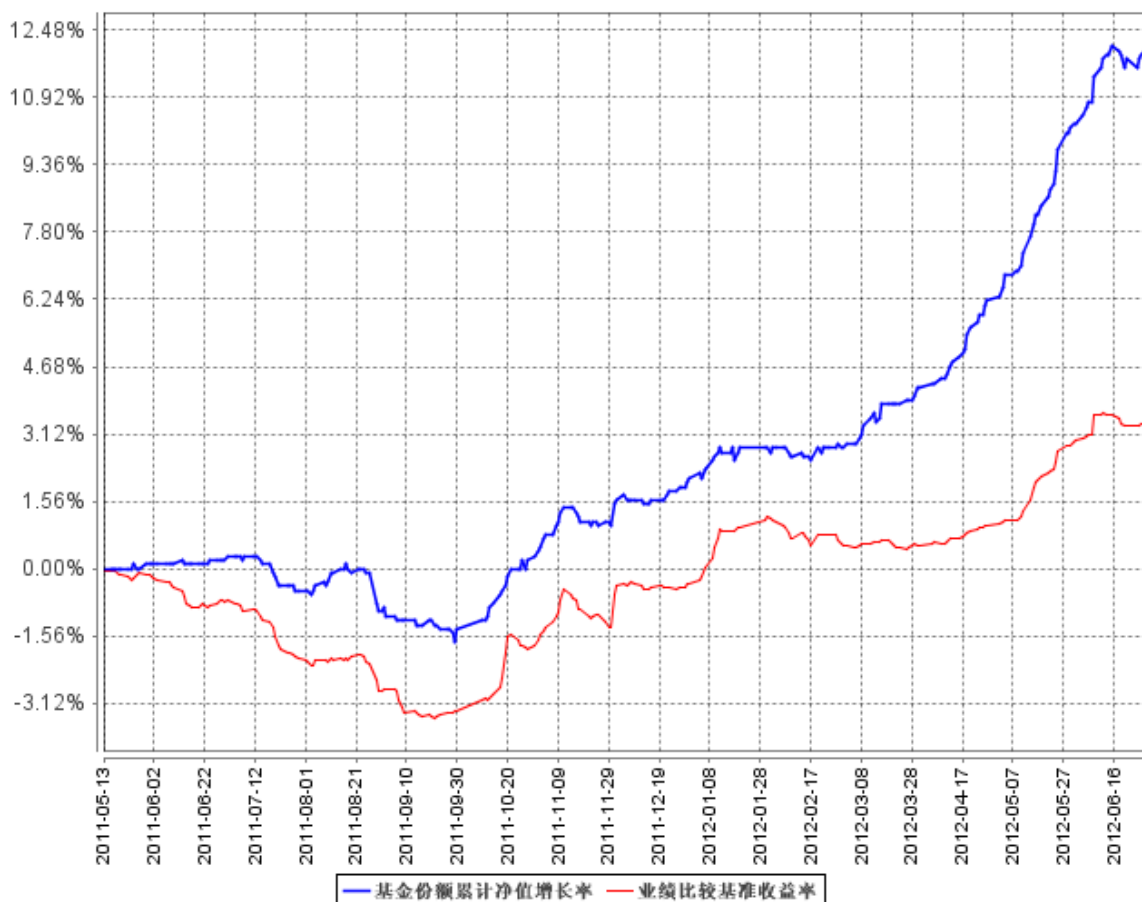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90\% \times$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10\% \times$ 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集中投资于高收益信用债及国债，因此选取了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和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作为基准。上述两个指数分别反映我国企业债市场和国债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其样本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具有较高一致性，能够比较贴切的体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根据在信用市场处于中性情况下的资产配置比例，赋予复合基准中两个指数以 90%和 10%的权重，可以较为公允的衡量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能力。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1 年 5 月 13 日，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各项投资比例。

3.3 其他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末（2012 年 6 月 30 日）
聚利 A 与聚利 B 基金份额配比	7:3
期末聚利 A 参考净值	1.050
期末聚利 A 累计参考净值	1.050
期末聚利 B 参考净值	1.287
期末聚利 B 累计参考净值	1.287
聚利 A 年收益率（单利）	4.09955%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聚利 A 年收益率（单利）是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上对应的上一季度末最后 5 个交易日的 5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乘以 1.3 进行计算，于每季度初进行调整并公告。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是中国首批合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51%；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49%。

目前公司管理着包括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系列基金、泰达宏利行业精选基金、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基金、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泰达宏利效率优选混合型基金、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集利债券型基金、泰达宏利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泰达宏利红利先锋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中证财富大盘指数型基金、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基金以及泰达宏利全球新格局基金（QDII）、泰达宏利中证 500 指数分级基金、泰达宏利逆向策略股票型基金等十八只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毅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11 年 5 月 13 日	-	10	工商管理硕士、计量金融硕士。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职嘉实基金投资部，担任固定收益投资经理及社保基金投资组合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公司，先后担任高级组合经理及资产配置经理、货币市场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代理投资总监、固定收益投资总监等职务。自 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9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职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部总经理职务。2008 年 2

					月起任职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10 年基金投资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胡振仓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 年 5 月 13 日	-	6	硕士学位。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就职于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从事债券交易与研究，2006 年 3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国联证券公司，从事债券交易工作；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就职于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中 2006 年 7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4 月加盟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9 年证券从业经验，6 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的公告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

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 年上半年国际国内经济形势极为复杂，1 季度和 2 季度表现截然不同。1 季度，世界经济的表现略超预期，各国经济似乎都出现了探底企稳的迹象。随着希腊主权债务危机暂时缓解，欧洲主权债务危机似乎慢慢淡出市场。美国的消费、房地产及就业等表现良好，QE3 的预期在逐步淡化。国内，PMI 等领先指标连续多月好转，GDP 环比见底的预期几乎成了共识。政策上，管理层在去年 11 月首次降低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之后，1 季度政策放松低于预期。进入 2 季度之后，国内、国际形势均发生逆转。欧债危机再次成为市场关注的焦点，而且持续的欧债危机对欧洲核心国家的经济产生了不利的影 响。国内经济也是如此，4 月份的经济比预期的差，随后 2 个月的其它增长类数据也显示 2 季度经济仍处于探底过程中。值得庆幸的是 CPI 在 2 季度大幅下行，通胀压力大大减轻，为政策放松提供了空间。政策上，与一季度有所不同，稳增长放在宏观调控更重要的位置，6 月 8 日央行降息之后，7 月 6 日央行再次降息，政策放松力度大大超出市场预期。

我们坚持认为国内经济尚处于微弱复苏之中。年初经济相对需求较强，产出在去年四季度见底以后出现回升，可能更多是季节性的补库存行为。工业增加值的环比增速明显低于去年同期，固定资产投资也较去年同期为低。

因此，操作上本基金从去年 3 季度起，坚定持有部分长久期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策略上变化较大的是大幅增加中低评级信用债及大幅提升组合的杠杆比例，本基金的债券市值占基金净值的比从 11 年 3 季度的 107% 上升到 12 年 6 月底的 178%，而同期信用债占比从 37% 大幅上升至 132%。增持的债券主要是城投债，也增持了部分周期类行业的公司债。增持的理由最主要是城投债风险事件逐步平息，而严格城投债审核标准、减少发行量，放松融资平台贷款展期、续贷等政

策性利好不断涌现。事实上，对中低等级信用债的做多热情从 4 月 15 日 11 海龙 cp01 成功兑付以后被彻底引爆，2 季度中低等级信用债表现非常出色。在 2 季度末，考虑到企业盈利能力有所恶化，减持了部分收益率偏低、资质较弱的企业债。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2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3.7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中国经济仍将处于探底过程之中，货币政策将延续较为宽松的基调，预计下半年依然会有 1—2 次的降准，不排除降息的可能，银行体系资金将维持较为宽裕的局面，债券市场依然存在较大的机会。投资上，将继续以中低等级信用债为主，通过严格的内部信用评级控制好信用风险。另外，考虑到杠杆过高，会适度降低组合的放大比例。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负责，成员包括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经理及研究部、交易部、固定收益部、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

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委员会对相关停牌品种估值的讨论，发表相关意见和建议，但涉及停牌品种的基金经理不参与最终的投票表决。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收益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

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5,578,313.82	13,159,081.67
结算备付金		17,414,760.52	3,005,678.42
存出保证金		11.26	641.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163,551,584.26	2,220,631,990.6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163,551,584.26	2,220,631,990.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6.4	89,000,333.5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009,554.84	-
应收利息	6.4.7.5	60,157,472.42	38,262,366.7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50,000.00
资产总计		3,356,712,030.62	2,275,109,759.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56,845,879.62	649,698,289.90
应付证券清算款		23,633,536.64	8,929,729.89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11,786.91	956,133.32
应付托管费		289,081.96	273,180.9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33,340.92	14,098.73
应交税费		49,449.66	17,696.10
应付利息		702,016.23	395,642.09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208,850.46	276,000.00
负债合计		1,582,773,942.40	660,560,770.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1,582,104,870.50	1,582,104,870.50
未分配利润	6.4.7.10	191,833,217.72	32,444,117.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3,938,088.22	1,614,548,98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56,712,030.62	2,275,109,759.36

注：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2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582,104,870.50 份，其中下属 A 类基金份额 1,107,473,410.47 份，B 类基金份额 474,631,460.03 份。下属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50 元，B 类基金份额净值 1.287 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5 月 13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85,285,456.44	5,720,292.97
1.利息收入		68,988,145.64	8,821,885.4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62,111.64	2,217,045.09
债券利息收入		68,801,080.44	2,703,957.2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4,953.56	3,900,883.13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7,852,497.05	-11,826.2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33,962.50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27,818,534.55	-11,826.2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88,444,813.75	-3,153,552.7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	63,786.57
减：二、费用		25,896,356.63	2,049,034.66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5,812,253.17	1,457,738.06
2. 托管费	6.4.10.2.2	1,660,643.77	416,496.5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8	30,208.02	5,814.72
5. 利息支出		18,142,165.76	96,988.9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8,142,165.76	96,988.92
6. 其他费用	6.4.7.19	251,085.91	71,996.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389,099.81	3,671,258.3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389,099.81	3,671,258.31

注：本财务报表的实际财务比较期间为 2011 年 5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82,104,870.50	32,444,117.91	1,614,548,988.4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9,389,099.81	159,389,099.8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82,104,870.50	191,833,217.72	1,773,938,088.2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5月13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82,104,870.50	-	1,582,104,870.5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671,258.31	3,671,258.3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82,104,870.50	3,671,258.31	1,585,776,128.81

注：本财务报表的实际财务比较期间为 2011 年 5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缪钧伟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傅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

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第 271 号《关于核准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存续期限不定,基金合同生效后五年内封闭运作,不开放申购、赎回,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1,581,808,355.17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 16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582,104,870.5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96,515.3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初始有效认购的基金总份额按照 7:3 的比例分离为预期收益与预期风险不同的两种份额类别,即优先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简称“聚利 A”)和进取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简称“聚利 B”)。聚利 A 和聚利 B 两类基金份额同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分别上市和交易。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满五年后封闭期届满,满足基金合同约定的存续条件,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动转换成契约型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泰达宏利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聚利 A、聚利 B 的基金份额将以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并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份额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后,基金份额仍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11]第 199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场内总份额 765,569,638.00 份,其中聚利 A 份额 535,898,747.00 份和聚利 B 份额 229,670,891.00 份,于 2011 年 7 月 8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产品、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和回购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在封闭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占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合计不低于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在开放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

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9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1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2 年度上半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的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发生。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5,578,313.82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其他存款	-
合计	5,578,313.82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423,535,668.67	1,470,074,584.26
	银行间市场	1,653,914,985.56	1,693,477,000.00
	合计	3,077,450,654.23	3,163,551,584.26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3,077,450,654.23	3,163,551,584.26	86,100,930.0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买入返售证券_银行间	89,000,333.50	-
合计	89,000,333.5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120.13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8,240.93
应收债券利息	60,124,114.60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19,996.76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其他	-
合计	60,157,472.42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余额。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3,340.92
合计	33,340.92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预提费用	208,850.46
合计	208,850.46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泰达宏利聚利 A (场内简称：聚利 A)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07,473,410.47	1,107,473,410.47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07,473,410.47	1,107,473,410.47

泰达宏利聚利 B (场内简称：聚利 B)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74,631,460.03	474,631,460.03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74,631,460.03	474,631,460.03

注：1. 根据《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五年内封闭运作，不开放申购、赎回，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基金封闭期结束后，本基金份额所分离的聚利 A 与聚利 B 将自动按转换规则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的基金份额，并开放申购与赎回。

2.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于深交所上市的基金份额为 996,125,904.00 份，其中聚利 A 类份额 643,460,326.00 份，聚利 B 类份额 352,665,578.00 份；托管在场外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为 585,978,966.50 份，其中聚利 A 类份额 464,013,084.47 份，聚利 B 类份额 121,965,882.03 份。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可选择按市价流通；未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可申请场外赎回。通过跨系统转登记可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系统之间的转换。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4,788,001.63	-2,343,883.72	32,444,117.91
本期利润	70,944,286.06	88,444,813.75	159,389,099.8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5,732,287.69	86,100,930.03	191,833,217.72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4,102.7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8,008.90
其他	-
合计	162,111.64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98,462.5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4,500.0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3,962.50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891,692,740.7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807,767,495.50
减：应收利息总额	56,106,710.68
债券投资收益	27,818,534.5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444,813.75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88,444,813.7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合计	88,444,813.75

6.4.7.17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收入。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1,433.02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8,775.00
合计	30,208.02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39,781.56
信息披露费	139,233.64
其他	2,400.00
上市费	29,835.26
银行费用	23,335.45
帐户维护费	16,500.00
合计	251,085.91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进行的股票交易（2011 年上半年同）。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2011 年上半年同）。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2011 年上半年同）。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2011 年上半年同）。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2011 年上半年同）。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5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812,253.17	1,457,738.0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 维护费	365,835.13	105,470.9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7%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5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 托管费	1,660,643.77	416,496.5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	-	-	1,917,350,000.00	1,120,175.47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5 月 13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	200,000,000.00	976,018.36	211,850,000.00	36,466.12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2011 年上半年同）。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2011 年年末同）。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5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5,578,313.82	64,102.74	91,300,140.00	244,193.6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2011 年上半年同）。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2011 年上半年同）。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6.4.11.1 利润分配情况——非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2093	11 亚迪 01	2012 年 6 月 20 日	2012 年 7 月 16 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5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584,848,042.72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280150	12 盘锦建设债	2012 年 7 月 2 日	103.02	700,000	72,114,000.00
110411	11 农发 11	2012 年 7 月 2 日	104.44	500,000	52,220,000.00
110220	11 国开 20	2012 年 7 月 2 日	103.04	500,000	51,520,000.00
120222	12 国开 22	2012 年 7 月 2 日	102.85	500,000	51,425,000.00
1180156	11 铁道 06	2012 年 7 月 5 日	102.84	500,000	51,420,000.00
1180148	11 铁道 04	2012 年 7 月 5 日	104.25	200,000	20,850,000.00
110258	11 国开 58	2012 年 7 月 5 日	101.66	150,000	15,249,000.00
1280051	12 兴城债 2	2012 年 7 月 5 日	106.71	200,000	21,342,000.00
1280098	长建投债	2012 年 7 月 5 日	105.71	800,000	84,568,000.00
1280159	12 朝阳建投	2012 年 7 月 2 日	101.63	800,000	81,304,000.00

	债	日			
1280078	12 宿迁开发 债	2012 年 7 月 2 日	104.52	500,000	52,260,000.00
1280115	12 十堰城投 债	2012 年 7 月 2 日	104.85	500,000	52,425,000.00
合计				5,850,000	606,697,000.00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971,997,836.90 元，于 2012 年 7 月 2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是一只债券型投资基金，属于中等风险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高于保本基金而低于平衡型基金，谋求稳定和可持续的绝对收益”的风险收益目标。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执行总裁负责，并由督察长分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

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A-1	10,200,500.00	471,465,000.00
A-1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10,200,500.00	471,465,000.00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AAA	457,569,620.50	250,325,262.00
AAA 以下	2,283,551,463.76	1,175,946,728.60
未评级	412,230,000.00	322,895,000.00
合计	3,153,351,084.26	1,749,166,990.60

注：以上未评级的债券投资中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央行票据等。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

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金融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1 个月以内	3 个月以内	6 个月以内	1 年以内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	-	-	-	5,578,313.82	-	-	-	5,578,313.82
结算备付金	-	-	-	-	17,414,760.52	-	-	-	17,414,760.52
存出	-	-	-	-	0.00	-	-	11.26	11.26

保证 金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	-	-	-	10,200,500.00	329,931,709.40	2,751,799,357.86	71,620,017.00	3,163,551,584.26
买入 返售 金融 资产	-	-	-	-	89,000,333.50	-	-	-	89,000,333.50
应收 证券 清算 款	-	-	-	-	-	-	-	21,009,554.84	21,009,554.84
应收 利息	-	-	-	-	-	-	-	60,157,472.42	60,157,472.42
资产 总计	-	-	-	-	122,193,907.84	329,931,709.40	2,751,799,357.86	152,787,055.52	3,356,712,030.62
负债									
卖出 回购 金融 资产 款	-	-	-	-	1,556,845,879.62	-	-	-	1,556,845,879.62
应付 证券 清算 款	-	-	-	-	-	-	-	23,633,536.64	23,633,536.64
应付 管理 人报 酬	-	-	-	-	-	-	-	1,011,786.91	1,011,786.91
应付 托管 费	-	-	-	-	-	-	-	289,081.96	289,081.96
应付 交易 费用	-	-	-	-	-	-	-	33,340.92	33,340.92
应交 税费	-	-	-	-	-	-	-	49,449.66	49,449.66
应付 利息	-	-	-	-	-	-	-	702,016.23	702,016.23
其他 负债	-	-	-	-	-	-	-	208,850.46	208,850.46

负债总计	-	-	-	-	-	1,556,845,879.62	-	-	-	25,928,062.78	1,582,773,942.40
利率敏感 度缺口	-	-	-	-	-	1,434,651,971.78	329,931,709.40	2,751,799,357.86	126,858,992.74	1,773,938,088.22	
上年度末 2011年 12月 31日	1 个 月 以 内	6 个 月 以 内	3 个 月 - 1 年	6 个 月 - 1 年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	-	-	-	-	13,159,081.67	-	-	-	-	13,159,081.67
结算 备付 金	-	-	-	-	-	3,005,678.42	-	-	-	-	3,005,678.42
存出 保证 金	-	-	-	-	-	-	-	-	641.93	-	641.93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	-	-	-	-	471,465,000.00	365,866,557.40	1,383,300,433.20	-	-	2,220,631,990.60
应收 利息	-	-	-	-	-	-	-	-	38,262,366.74	-	38,262,366.74
其他 资产	-	-	-	-	-	-	-	-	50,000.00	-	50,000.00
资产 总计	-	-	-	-	-	487,629,760.09	365,866,557.40	1,383,300,433.20	38,313,008.67	2,275,109,759.36	
负债											
卖出 回购 金融 资产 款	-	-	-	-	-	649,698,289.90	-	-	-	-	649,698,289.90
应付 证券 清算 款	-	-	-	-	-	-	-	-	8,929,729.89	-	8,929,729.89
应付	-	-	-	-	-	-	-	-	956,133.32	-	956,133.32

管理人报酬									
应付托管费	-	-	-	-	-	-	-	273,180.92	273,180.92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	-	14,098.73	14,098.73
应交税费	-	-	-	-	-	-	-	17,696.10	17,696.10
应付利息	-	-	-	-	-	-	-	395,642.09	395,642.09
其他负债	-	-	-	-	-	-	-	276,000.00	276,000.00
负债总计	-	-	-	-	649,698,289.90	-	-	10,862,481.05	660,560,770.95
利率敏感度缺口	-	-	-	-	-162,068,529.81	365,866,557.40	1,383,300,433.20	27,450,527.62	1,614,548,988.41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11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43,590,000.00	24,600,000.00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41,950,000.00	-23,680,000.00

6.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在封闭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占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合计不低于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在开放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163,551,584.26	94.25
	其中：债券	3,163,551,584.26	94.2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9,000,333.50	2.6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993,074.34	0.68
6	其他各项资产	81,167,038.52	2.42
7	合计	3,356,712,030.62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29	吉视传媒	42,000.00	0.00
2	300291	华录百纳	22,500.00	0.00

注：1、以上为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股票买入的全部明细。

2、“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29	吉视传媒	70,980.00	0.00
2	300291	华录百纳	27,482.50	0.00

注：1、以上为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股票卖出的全部明细。

2、“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4,500.0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98,462.50

注：表中“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42,050,000.00	24.9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12,230,000.00	23.24
4	企业债券	2,587,213,963.76	145.8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200,500.00	0.58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24,087,120.50	7.00
8	其他	-	-
9	合计	3,163,551,584.26	178.3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20222	12 国开 22	2,000,000	205,700,000.00	11.60
2	122707	12 泰兴债	800,000	85,344,000.00	4.81
3	1280052	12 伊旗城投债	800,000	84,672,000.00	4.77
4	1280098	长建投债	800,000	84,568,000.00	4.77
5	122747	12 晋煤运	800,000	84,000,000.00	4.7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1.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009,554.8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0,157,472.4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1,167,038.52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0015	石化转债	53,951,400.00	3.04
2	113002	工行转债	44,365,469.40	2.50
3	110018	国电转债	25,770,251.10	1.45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泰达宏利聚利 A (场内简称:)	3,807	290,904.49	874,643,021.60	78.98%	232,830,388.87	21.02%

聚利 A)						
泰达宏利聚利 B(场内简称:聚利 B)	4,751	99,901.38	275,330,077.40	58.01%	199,301,382.63	41.99%
合计	8,558	184,868.53	1,149,973,099.00	72.69%	432,131,771.50	27.31%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泰达宏利聚利 A（场内简称：聚利 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零七组合	53,858,136.00	8.37%
2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9,635,207.00	6.16%
3	长江证券—交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可转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002,916.00	5.44%
4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35,001,827.00	5.44%
5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5,001,458.00	5.44%
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301,777.00	5.33%
7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8,000,933.00	4.35%
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000,875.00	3.26%
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000,874.00	3.26%
1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000,816.00	3.26%

泰达宏利聚利 B（场内简称：聚利 B）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25,384,900.00	7.20%
2	兴业证券—兴业—兴业证券金麒麟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990,260.00	4.25%
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841,600.00	4.21%
4	长江证券—交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可转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201,250.00	4.03%
5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909,560.00	3.66%

	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紫鑫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142,734.00	3.16%
7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紫鑫二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573,263.00	3.00%
8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紫鑫五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302,000.00	2.64%
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0,374.00	2.55%
10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8,320,316.00	2.36%

注：持有人为本基金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 9 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宏利聚利 A (场内简称：聚利 A)	泰达宏利聚利 B(场内简称：聚利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5月13日)	1,107,473,410.47	474,631,460.03
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7,473,410.47	474,631,460.0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没有重大人事变动。
- 2、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本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投资策略的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任何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银国际	1	70,980.00	72.09%	60.33	72.99%	-
湘财证券	1	27,482.50	27.91%	22.33	27.01%	-

注：（一）2012 年上半年本基金未新增、撤销交易席位。

（二）交易席位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本基金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席位作为基金的专用交易席位，选择的的标准是：

- （1）经营规范，有较完备的内控制度；
-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证券交易的需要；
- （3）能为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研究咨询服务。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银国际	861,275,275.14	88.18%	15,245,000,000.00	87.36%	-	-
湘财证券	115,498,192.47	11.82%	2,206,137,000.00	12.64%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优先类基金份额（聚利 A）调整约定收益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2 年 1 月 4 日
2	《关于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优先类基金份额（聚利 A）调整约定收益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2 年 4 月 5 日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1.3 查阅方式

基金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基金投资者也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 010-66555662 网址：<http://www.mfcteda.com>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29 日